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7)

### **派發末期股息**

茲提述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派發每股普通股0.2港仙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已議決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即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燕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及林生財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家宇先生、李恩輝先生及周洁耀先生。